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5-002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凡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969,810.31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87,918.1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68,434,582.18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4,101,042.40 元。

公司拟定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20,400,000.00 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针对各项业务流程建立了合理、必要、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6、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采购产品组件和产品不超过 700.00 万元，销售产品不超过 700.00 万元，租赁办公场所租赁费不超过 25.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黄凡先生、项炳义先生、张洪瑜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公司拟于 2025 年继续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总额度为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需要，以及保证日常运营资金、业务发展等的需求，公司拟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5.00 亿元的综合授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1、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履行岗位职责，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结合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绩效考核要求拟定《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黄凡先生、项炳义先生、张洪瑜先生、潘岚岚女士回避表决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本议案中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拥有良好的诚信记录，能够在执业中保持独立性，满足公司 2025 年度的外部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